

■散文

脚底沾泥的日子

□谭梓健

人这一生，总要走许多路。有的路平坦宽阔，有的路崎岖难行，但最让我怀念的，是那些脚底沾泥的日子。泥是土地的魂，沾在脚上，便有了根。

在村里长大的孩子，小时候最怕的，莫过于长辈那句“来，搭把手！”

我的爷爷和奶奶一辈子都在田里刨食。春天播种，夏天锄草，秋天收割，冬天积肥，一年到头，难得有几天清闲。打我记事起，就跟着他们往田里跑。爷爷在前面扶着犁，我踩着他留下的脚印，深一脚浅一脚地走。累了就坐在地头，看爷爷挥鞭赶牛，听他吆喝的声音在空旷的田野上回荡。奶奶弯着腰拔草，汗水顺着脸颊淌下来，滴在干裂的土地上，瞬间就不见了。她直起腰歇口气的时候，会朝我喊：“健仔！别光坐着，来，帮奶奶把这垄草拔了。”我便跑过去，蹲下来，学着奶奶的样子拔草。草根扎得深，我使出吃奶的劲儿，常常连草带土擦出一手心泥地摔在地上。奶奶看着我的花脸笑：

“手上的泥洗洗就行，心里的泥得靠干活才能洗掉。”

我的爸爸不常到田里干活，他在镇上的五金厂上班，每天骑一辆红色的摩托车，早出晚归。他的手上总有洗不掉的机油味儿，指缝里嵌着些许铁屑。可回到家，他从不歇着。劈柴、挑水、扫院子，样样抢着干。他教我劈柴：“看好了，斧头举高点，对准了再使劲，一下就是一下，不要急，急了就坏了。”我力气小，劈不开，他就把斧头递给我，让我试着劈小块的。斧头落下去的那一声闷响，震得我虎口发麻，可看着柴火应声裂开，心里竟生出一种莫名的得意。爸爸拍拍我的头说：“这就不赖，一回生两回熟，干啥都是练出来的。”

而妈妈年轻时身体不好，大多时候都是在家做手工活，她的工作给镇上的一家厂子做泡沫包装袋。泡沫袋薄而脆，一不小心就撕破了，手劲儿要拿捏得恰到好处。她坐在窗前，一坐就是一整天，面前堆着高高的泡沫

片。她的手指翻飞，折、压、粘、按，每一个动作都利落干脆。我写完作业就搬个小凳坐她旁边，帮她折边、递胶带。妈妈话不多，偶尔抬头看我一眼，说：“慢点，别着急，干活可不能毛毛躁躁的。”后来我学会了整套工序，她忙不过来时，我就能顶上。两个人在灯下对坐着，谁也不说话，只听见泡沫纸窸窣窣的声响，和墙上挂钟的滴答声。那种安静，让我觉得日子是实的，握得住也抓得牢。

村里有些孩子，家里娇惯着，什么活都不让干。我曾羡慕过他们，觉得他们比我清闲和快乐。爷爷听见我嘟囔，撂下手里的锄头，认真地跟我说：“乖孩子，人活在世上，得有点本事。啥本事最牢靠？就是干活的本事。你有了这本事，走到哪儿都饿不死。”奶奶在旁边接话：“我们没文化，只晓得实干，可地不会骗人，你出一份力，就有一份收获。你糊弄它，它就糊弄你。”

这些话，小时候耳朵都听出了茧

子。可等我长大，离开村子，才慢慢咂摸出其中的滋味。那些年里，爷爷奶奶教会了我拔草、锄地、摘棉花，爸爸教会了我劈柴、修车、补轮胎，妈妈教会了我做手工、缝补衣裳。这些手艺，如今多半用不上了，可他们留在我身上的东西，却一直都在，那是一股踏实的劲儿，是耐得住性子的心，是不怕脏不怕累的胆气。

手上的泥洗得掉，心里的泥，是一辈子的根。从前他们教我劳动，我以为是教我活下去的本事。如今我才明白，那更是教我活得扎实的道理。

如今我坐在城市的楼房里，脚下是平整的地板，再没有泥土的黏腻。可我知道，那些脚底沾泥的日子早已长进我的骨血里。每一次弯腰、每一次用力、每一次汗水的滴落，都让我在往后的人生里，站得更稳，行得更正。劳动教给我的，不只是谋生的技艺，更是一种姿态——俯身大地，仰望天空，踏踏实实活成一个人。

■散文

信有春风百花艳

□陈汉春

春风，生于遥远海滨，起于青萍之末，仿佛是被一曲款款深情的《刮地风》唤醒的。

那民谣弥散四野，和着社火的调子唱：“正月里来是新春呀，青草芽儿往上生……”澄澈的告白，把质朴的心事无遮无掩地倾诉于苍穹。天地把节气交给了日月，人生把时光交给了良心。风的羽翼被春天骤然唤醒，呼啦啦卷来一场草木萌发的盛景，漫过山川，拂过人间。

一剪春风百花艳，一程山水人间暖。春天该做些什么？须走出户外，看花绽枝头，看树抽新芽，或游目骋怀，极视听之娱，信可乐也。

春天的花事，是从打碗碗花开始的。残雪消尽的田间地头，一夜之间冒出粉嫩的花朵，喇叭状，素净又灵动。一朵挨着一朵，远看如同褐黄土地上燃烧着温柔的小火苗。“我行其野，言采其藿”，《诗经》里的打碗碗花，三千年前便把春讯告知采诗人与农人。打碗碗花有许多名字，它的学名叫西藏点地梅。这个名字，总让人想起那位远赴雪域和亲的女子——文成公主。她如这花一般，扎根高原，在雪山湖泊间吐露芬芳，用近四十年的青春，让“一半胡风似汉家”。从此，唐蕃古道商贸繁盛，民族和融就藏在一颗颗草木种子之中，生生不息。

扎根泥土的还有蒲公英，我们也叫它黄花郎。它是食药同源的野菜，《本草经疏》言其入肝入胃，解热解毒，未及留意便冒出一朵小小的太阳；时日不多，茸毛变成降落伞，随风飞过栅栏、越过溪水。它把自己遭受的痛楚化作风骨，疗治人们的病痛。世间草木如秦艽、羌活，源地不同，药性相通，如今都是中医药界的良药——民族风物与草木药性，就这样悄然相融。单朵蒲公英很纤弱，连缀成片时，却能把一片草地晕染成金黄。

漫步春日郊野，若偶遇一丛月季，我的心底总会漾起深藏的村庄记忆。父亲在寸土寸金的菜园里，专门辟了一块菜畦种月季。那是烟火日子里独有的诗意，是辛劳生活中对美好从不缺席的坚守。月季“一年独占四时春”，它属于烟火布衣，也属于风雅士族。东坡赞其“唯有此花开不厌”，赏的是花，亦是风骨。

从眼前的月季，我想到一个猝然而逝的女子。她生在四川，长在

新疆，扎根昭苏十三年，从基层干部成长为副县长、州文旅局副局长。人们称她“马背上的县长”，记得她策马红衣耀动雪原的英姿，却不知娇艳花朵背后藏着刺破风雨的尖刺。那尖刺，是她为边疆福祉迎难而上的倔强，是面对非议时始终坚韧的初心。月季的花语，除了爱情与和平，还有生命力与坚韧，女性之美。

2026年1月18日，昭苏的雪停了。那个红色身影悄然远行，而她曾手握缰绳的天马，依旧朝着雪山奔驰而去。今年春天，为纪念贺娇龙，云南省农科院花卉研究所将一款自主培育的粉色月季命名为“娇龙”。花语源自她生前最后一条朋友圈：“若为热爱，便所向披靡。”

一花一世界，一叶一菩提。春天是繁花与草木的世界，车前草、马蹄莲、鱼腥草、荠菜花……花草有情，它们属于天地自然，也属于人类。它们延续了自己的生命，也延续了蝴蝶与蜜蜂的事业，延续了鸟儿飞翔与歌唱的事业。我从许多花中，看到了无穷无尽的生机。行走在春风里，看到花，想到许多人许多事——我愿就事论事，只记录此刻的怀想与感动。

■随笔

炉盔飘香

□肖永明

在永昌，若问哪种吃食最让人惦念，老辈人十有八九会提起“炉盔子”——那模样像粗绳结成的方结，咬一口外酥里软的干粮馍馍，闻着就带一股柴火与麦穗的香。它不仅是果腹之物，更藏着一段无意间流传开来的民间巧思。

“炉盔子”是一种独特的存在。它经烤制而成，不易变质，携带方便，是农忙时节填肚应急的绝佳食物，深得农民喜爱。从前农村生活贫苦，逢红白喜事，主家便端“炉盔子”上桌，或待客，或作供品。逢年过节，家家才用少量白面烧几个，当作走亲访友的馈赠。

如今家乡的年轻人只知电烤炉快速烤出的“炉盔子”外观漂亮，却不知用“鸡洞子”烧制的才更有麦香烟火味。

今年夏天，我陪二舅回乡参加亲戚的白事。席间与村里几位六七十岁的老人闲聊，提及手工“炉盔子”好吃。老人们说：“好吃是好吃，就是做起来太费劲。要发面、揉面、搓成面剂子，再挽成方结，放到柴火烧热的‘鸡洞子’里烘，烟熏火燎的，挺麻烦。”

我好奇地问：“这‘鸡洞子’是谁发明的？”几位老人笑了笑：“这你得问你二舅去，就是他发明的。”一位叫王延昌的老人补充道：“村里老人都知道，那些年过年或办事情，都到你舅舅家的‘鸡洞子’里烤馍馍呢。”

返城途中，我向二舅问起此事。他一边开车，一边将“鸡洞子”的来龙去脉娓娓道来。

1956年，全家从兰州迁到永昌县，被安置在六坝公社团庄大队。1970年，二舅发现村上谁家有事，都要提前几日不分昼夜地烧“炉盔子”。那日烧馍馍用的是铁制“熬

子”：顶部覆盖燃煤，下部烧柴草，一次烤8到12个，用时约一小时。熬子笨重，馍熟后抬盖需三四个壮汉，费时费力。

一天，二舅看到自家的鸡窝，突发奇想，便用土块、泥巴在院墙根砌了个“小房”，中间担两根铁棍，留一个横长口，顶部用“炕面子”封盖，底部留小口烧柴。烧馍前，先用麦草、胡麻秸秆把“房子”烧得火热，然后将做好的“炉盔子”摆在铁板上，搁在铁棍上，用浸过水的麦草卷堵住横长口，底部小口用土块封住。

烧好的馍馍外皮金黄酥脆，内里白嫩松软，带着浓浓的麦香和柴火气。

村里人知道后，办事或过年都来他家烧馍馍，把这省时省力的方法叫作“鸡洞子”。不久，各家纷纷仿制，此法逐渐推广到六坝公社及邻近的水源、朱王堡公社，甚至传到武威民勤县，后来又被远走他乡的村民带到内蒙古和新疆一带。

炉盔飘香，话里沧桑。一次无意间闲谈，竟扯出一段民间美食的趣事。

从“熬子”到“鸡洞子”，这些烧制馍馍的传统工具如今在农村已不多见，被更先进、环保的电熬子、电烤箱取代。随着时光远去，散发麦香与烟火气的“炉盔子”成了家乡人舌尖上的缕缕奢望。但“鸡洞子”里飘出的那份香醇与韵味，在老一辈人心中依然不减。它维系着人们对地方传统美食的记忆与情感，像一缕经年不散的炊烟，在岁月的风里轻轻摇曳——偶尔想起，仿佛还能闻到那个土炉旁的热乎气，听到秸秆摩擦的声响。这大概就是最朴素的人间滋味，不浓烈，却怎么也忘不掉。

■诗歌

镍都谣

□孙燕

龙首山的风，吹过六十余载
不写梨花柔婉，只写戈壁年轻
金川河浪涛里
各族儿女踏出铿锵足音

黄沙漫卷的荒滩
行囊来自五湖四海
地窝子的灯火，不分汉藏回蒙
一碗苦咸水，同饮一家人

镐头凿开岩层，双手托举黎明
第一炉镍水映红脸庞
没有民族界限，只有赤诚
“贫镍”的帽子扔进历史风尘

新时代的风吹绿戈壁
智能车间、循环经济、矿山复绿
每一步跨越，都凝聚同心

攻关组的灯光碰撞智慧
生产线的班组默契无声
创新种子种进金川的土层
高质量发展写满共同繁荣

社区里团结之家笑语盈盈
乡村振兴的田野上
各族乡亲共赴征程

每一颗石榴籽紧紧相拥
心连心，根连根
小家幸福融进大家
个人奋斗刻进金川的年轻

龙首山为证，金川河为凭
各族儿女同心筑梦
生生不息的春风里
团结奋进的长歌，响彻晴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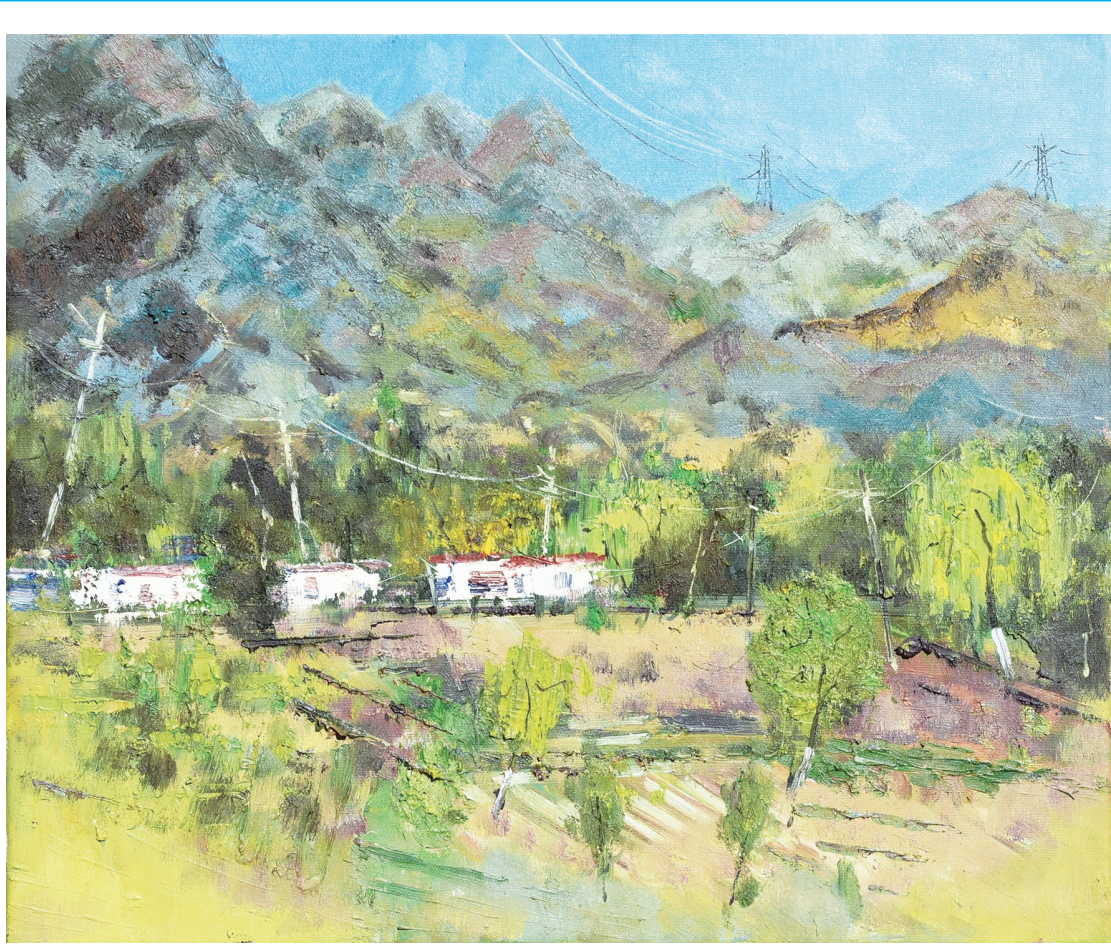
立夏

□范军

褪去了料峭，风有点微醺
柳丝垂得更沉，叶色浓了几分
塘边草色悄悄漫过青石
新荷初展，擎着半盏清露

槐香淡去，榴火燃上枝头
蝉声未烈，先有蛙鸣试嗓
田垄间青苗拔节，迎着日光
万物都在悄悄舒展筋骨

孩童追着蝴蝶跑过田埂
风筝拽住春天的尾巴
农人俯身
望一眼拔穗的禾苗
心里储着饱满的期许
日子顺着节气，慢慢生长
时光在犁铧上
打磨得越发光亮



金星

第1207期

蜀川入画(油画)

杨佳作

■小小说

白刺疙瘩

□宋国荣

水泉子堡是个大风口，南北两山夹着，中间留出一条风道，西风常年呼呼地刮。一年四季的风，也把李四汉和王桂兰这对夫妻，刮得吵了一辈子。

自打两人成亲，除了头一夜的温情，之后的日子就没顺当过。就像老屋院墙角下那丛白刺疙瘩树——春着不起眼，摸着扎手，扯还扯不断。可它根深叶茂，看着早早吐出嫩芽，枝条上开满淡紫色的小花，到了秋天，挂满一串串珍珠似的红果。

刚结婚那阵，李四汉穷得叮当响，爹妈留下的三间茅草房，一条生了老垢的面柜里，也就两三升面。这面柜还是土改时分的地主浮财。李四汉人虽然嗓门大、爱嚷嚷，可在生产队时，也只是个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庄稼汉。

娶来的老婆王桂兰，人长得喜庆，却是个闷葫芦，三天放不出个响屁。她只知道去队里挣工分，夏天翻田除草，冬天推着独轮车运土运粪。可她认死理，一根筋，转不过弯来。

为些鸡毛蒜皮的小事，两口子常常拌嘴。吵急了，李四汉只能哼着“唧唧当”出门让步；王桂兰坐在炕沿上抹眼泪，嘟囔自己瞎了眼，嫁了个只会咋咋呼呼的公雀儿。

婚姻真是个坑。李四汉觉得娶媳妇比种地、背煤还累；王桂兰觉得嫁汉子比当姑娘时累多了。

日子就这么怪，像院里墙角那丛白刺疙瘩树，明明互相扎得慌，却谁也没真走掉。几次，王桂兰气呼呼收拾包袱要回娘家，走到村口，一想娃，心一软又折回来；李四汉好几次想硬到底，做一回村中男人说的“男子汉大丈夫”，可一看见灯下缝补的女人、热乎乎的炕头，到嘴边的硬话又咽了回去。

婚姻有时就像那白刺疙瘩树，枝丫丫互相扎，根

却缠在一块儿，越扎越深。

吵着吵着，女儿长大了，嫁人远走了；吵着吵着，儿子娶妻生子，搬进了城。两个人也老了，吵不动了。

李四汉年轻时长得像西山牦牛，如今身架骨弯了，走路慢腾腾地背着手，脚步抬得有气无力。和人说话大声大噪，好像耳朵也背了。王桂兰乌黑油亮的头发白了，喜庆的脸上少了光泽，眼睛花了，眼角爬满皱纹，嘴唇说起话来像蚊子哼，声音细得让人听不清。

可老了倒成了谁也离不开谁。李四汉每天天不亮就轻手轻脚爬起来，生怕吵醒轻声打呼噜的老伴，去灶房点火烧水。等王桂兰起床，连荷包蛋都打好了。王桂兰做饭，专捡老头子牙口能啃的做；馍蒸得软酥酥，菜炖得烂乎乎，还把他爱喝两口的酒盅子摆在小炕桌上。

李四汉要出门到承包地上转一圈，王桂兰就站在门口，给他递上草帽，大着声对他耳朵喊：“慢点儿走，裹紧衣裳，别让冷风钻进怀，着了凉。”李四汉总是老声顿气地回一句：“放心吧。”这时候，王桂兰也不觉得老头子的话那么刺耳了。

王桂兰人老眼花，穿鞋半天对不上眼。李四汉就放下烟锅，凑到亮处，手虽抖，抵一根线头，耐心穿个两三回，总能穿进去。穿完往她手里一递，自己往旁边一坐，吧嗒吧嗒抽抽烟，陪着她缝缝补补，虽然没啥言语，倒也自在。

傍晚俩人坐在院里乘凉，就相互说说远方的儿女孙子。这天，老两口在老屋下晒太阳，望着墙角的百年白刺疙瘩树，不约而同地开了口。李四汉说：“你说咱俩这一辈子，年轻时跟这白刺疙瘩树一模一样，天天磕磕碰碰相扎。两口子是啥？”

风吹过白刺疙瘩树，沙沙地响。